108 年全國激流運動先鋒舟錦標賽競賽規程

一、宗 旨:推展全民體育,提昇先鋒舟運動風氣,增進競技水平,遴選優秀選手培訓並代表參加 各項國際比賽。

二、依據:依教育部體育署108年7月1日臺教體署全(三)字第1080021645號同意備查。

三、指導單位:教育部體育署

南投縣政府

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
四、主辦單位: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

五、承辦單位: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激流運動先鋒舟委員會

六、協辦單位:中華民國輕艇協會激流輕艇委員會

七、比賽日期: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4-25 日(星期六、日) 共二天

八、比賽地點:南投縣水里溪

九、報名資格:設籍中華民國並完成協會選手註冊登錄者

十、報名級別:(分男、女組別)

公開組:無年齡限制。

青少年組;17歲以下(2002/1/1~2005/12/31)

十一、比賽項目:(男女相同)

| 比賽項目 | 比賽使用器具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| |
| 激流標杆賽 | 先鋒舟、救身衣、防寒衣、 |
| 急降耐力賽 | 頭盔、蛙鞋、個人防護用品 |
| | |
| | 激流標杆賽 |

十二、報名辦法:

- (一)即日起至108年8月10日止,一律採用網路報名,報名流程如下:
 - (1)報名網址為 http://cmasl.nowforyou.com/ann/ann2.asp,已註冊過之選手,請勿重複註冊,若 資料有異動,請上網登錄帳號密碼後修改資料,尤其是選手就讀學校及科系年級有異動者 務必上網更正,選手有更新的照片也請上傳。未參加過本會舉辦之比賽(未在本系統註冊 過之選手),請先至相同網站下載「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選手教練註冊登記辦法」參閱, 並完成註冊手續。
 - (2)註冊手續完備者,在本系統中點選『報名』,下拉選項選擇【108年全國激流運動先鋒舟錦標賽】,登錄編號及密碼,通過認證後,按照報名流程完成報名手續,完成報名後將網頁資料以 A4 Size 白色報表紙列印出來,姓名需造字者請用原子筆註明,簽名後連同匯票或支票及參賽選手身份證正反面影本寄至報名地點。
 - (3) 所填報名參加本活動之個人資料,僅供本活動相關用途使用
- (二)報名地點:[82649]高雄市梓官區信義路 68 巷 10 號。
- (三)報名費個人項目每項新台幣 50 元、每人工本及清潔費 250 元,請以郵政匯票繳交,票據抬頭請註明『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』第1頁 收。

...

(四)大會有權決定是否接受報名,對報名資料有爭議項目,大會有權取消報名項目;完成報名手續後,如未參與比賽,所繳費用於扣除行政作業相關費用後歸還餘款。

十三、競賽辦法:

一、激流標杆賽

- * 計時賽,在約600公尺距離的水道水域設立障礙水門,包括紅色水門及綠色水門依序交叉進行。
- * 紅色逆流水門穿越方式由下游往上游方向穿越。
- * 綠色順流水門穿越方式由上游往下游方向穿越。
- * 水門寬度 120~350 公分, 距離水面約 15 公分。
- * 頭及至少一個肩膀和部分或全部激流板/急流舟必須穿過水門。
- * 碰觸到一個水門罰 2 秒,錯過水門或方向錯誤通過水門一個水門罰 50 秒。
- *2個賽次:第1場,選手依照登記時的號碼出發。第2場,慢者先出發,最後取最快者。
- * 2個賽次成績總和最快者為獲勝。

二、急降耐力賽

- * 跟激流標杆賽同一個終點線。
- * 1-2 公里(預計 10~20 分鐘)。
- * 同方向,不分前後同時出發,選出最後贏家。
- * 採計時紀錄。

十四、參賽須知:

一、自身能力:所有參賽者必須有激流板/急流競速的經驗且具備可安全達到4級速度的能力。 賽會為參賽者安排賽前的熱身練習。

二、配備列表:

安全帽

救生衣

蛙鞋

激流板/急流舟

安全帽

必備。

允許任何廠牌,但必須是適合激流的安全帽。

允許全罩式安全帽。

允許安全帽安裝照相機,但安裝高度不能超過選手或滑板 6 吋且不能在安裝在激流板/急流 舟側面。

救生衣

必備。

浮力規定。

| 運動員的重量 | 浮力背心浮力要求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少於 30 公斤 | 30 牛頓/ 3 公斤 |
| 從 30 至 40 公斤 | 40 牛頓/ 4 公斤 |
| 從 40 至 60 公斤 | 55 牛頓/ 5.5 公斤 |
| 超過 60 公斤 | 70 牛頓/ 7公斤 |

限定型式3到5等級。

可穿在裝備外面或衣服裡面。

不允許攜帶刀或非屬救生衣的鐵鎖/安全鈎。

蛙鞋

必備。

允許任何型式的蛙鞋。

如果繫繩,必需繫在潛水衣內以免造成纏繞危險。

手套

非必需,選手自行考量。

腿部防護

非必需,選手自行考量。

若有穿戴,建議穿在潛水衣或緊身衣內。

濕式潛水衣/乾式防水衣

非必需,選手自行考量。

氣溫跟水溫皆是熱帶性溫度,選手可依據參與的比賽項目來決定。

激流板/急流舟

長度 60~160 公分 寬度 40~80 公分 厚度 5~50 公分。

允許泡膠塑料或充氣艇。不允許玻璃纖維。

允許所有商業性激流板。

允許皮帶/鍊條繫在選手可快速拆解的輔具上。但不能一直繫在身體或輔具的任何部位(如 衝浪板的手腕繫繩)。此外,不能造成選手及其他選手的危險。若你選擇使用,必需繫在可 快速拆解的輔具前方,且必須在滑板上方或內部。皮帶/鍊條長度須被檢查且符合規定。 建議你不要使用,這不是必需的安全配備。

允許手工自製板,但大小材質須符合規定。

被視為不安全的客製化滑板必須在審前更改以符合規定。

每一位參賽者可以帶2種滑板。但必須在賽前登記且不能變更。

三、肢體碰觸:

急降耐力賽是全身肢體碰觸性賽事。在比賽過程中為最快速爭取最好路線通過會發生肢體 碰撞。

然而,為保障選手安全,以下規定須嚴格遵守:

不能抓對手; 手必須在自己的滑板上; 若因滑水不小心碰觸到會以當時手的位置及動作來 評判; 潑水或抓其他選手的動機很容易被發現。

上岸時不能有肢體碰觸;故意在起點或轉換區碰觸對手將以第一次犯規罰 20 秒,第二次將被取消資格;上岸時犯規將視情況而定。底線是避免與對手在岸上肢體碰觸。

選手不可故意用手撞、抓或推對手;第一次犯規罰 20 秒,第二次取消資格;且任何撞擊或拍打對手頭部的行為將被自動取消資格,也會影響未來賽事的參賽資格。

不可故意踢隊手。在比賽過程中下半身肢體碰撞可能發生,但將處罰刻意踢人者。第一次 犯規罰 20 秒,第二次取消資格。

不可用激流板打對手的頭(自動取消資格)。

任何被取消資格者將被沒收所有參賽點數。

十五、罰則:

- (一)參賽選手如有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出場比賽,經查證屬實者,取消其參賽資格及已得或應得 之名次,大會依情節輕重,最高予以全國性比賽禁賽一年處分,指導教練一至三年不得擔任 國家代表隊教練。
- (二)比賽中,凡參賽隊職員、選手及家長有侮辱裁判、妨礙賽程進行之情事者,大會得視情節輕重,予以禁賽一至三年處分。
- 十六、比賽規則:以世界潛水聯盟 CMAS SPEED WATER 比賽國際規則 2016/07 英文版及世界溪流板協會 WRA 世界錦標賽 RWC 國際規則為準。規則中如仍有未盡事宜,則以審判(技術) 委員會議之決議為最終判決。

十七、申訴:

賽事中的非法肢體碰觸、選手失誤或其他違規事件將在以下說明:

- 1. 只有參與選手可提出,且每位最多一星期2次抗議/申訴。
- 2. 抗議事件必需文字說明且需經主辦單位確認事件發生20分鐘內確有違規/犯罪事實。
- 3. 被申訴/抗議選手有機會跟主辦單位反駁。
- 4. 在公布結果前會檢視錄影紀錄來做最後決定。
- 最後會由3位資深官方代表表決出結果。
 視需要增加規係。
- 十八、賽 程:如附件。

十九、獎勵:

一至三名頒發獎牌、一至六名頒發獎狀。

二十、附則

- (一) 開放各單位熱身時間: 108 年 8 月 24 日 (星期六) 上午 9:00-11:00; 下午 2:00-4:00。。
- (六)各單位於108年8月24日(星期六)上午8:00時起,在貴族水月二樓會議室辦理報到及領取紀念品。
- (七)領隊暨裁判技術會議於108年8月24日(星期六)上午08:30舉行,不另行通知,全體裁判 參加。
- (八) 開幕式於108年8月24日(星期六)舉行,時間另行公告。
- 二十、競賽期間會場內人員,均由本會投保每人最高新台幣叁佰萬元之公共意外責任保險。
- 廿一、所有選手務必遵守中華奧會運動禁藥管制條例(http://www.antidoping.org.tw/),違規者依相關規定議處。
- 廿二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,得由大會隨時修訂並公佈之。

賽 程 表

8/24(六)

08:00 選手報到(貴族水月二樓會議室)

08:30 領隊暨裁判技術會議

9:00-11:00 熱身 12:00-13:30 午餐 14:00-16:00 熱身

8/25(日)

08:00~08:20 裝備檢查

08:30~08:40 檢錄

09:00~11:00 激流標杆賽(公開組、青少年組)

12:00-13:20 午餐 13:30~13:40 檢錄

14:00~16:00 急降耐力賽(公開組、青少年組)

16:00~16:30 領取成績證書、頒獎